

主动公开

#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佛应急〔2023〕84号

签发人：颜雪锋

##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3年佛山市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结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夯实基层应急监管基础，强化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快推进政府法治政府建设，现将2023年度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 一、2023年工作开展情况

####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理论学习

2023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落实党委会议“第一议题”学习23次，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10次，举办7天读书班，班子成员带头深入基层进行问题大梳理、难题大排查，形成调研报告6份，制定调研成果转化措施18项。通过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不断将理论转化为推进法治建设的动力支撑。

## （二）压实法治责任，落实干部学法

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定期组织召开会议听取法治建设以及依法行政等相关工作情况。今年我局党委会议研究了聘请法律顾问、年度安全宣传培训计划等事项，通过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圆满完成法治建设各项目标任务；印发了2023年应急普法宣传工作方案、普法责任清单及“谁执法谁普法”任务措施清单等文件，做到普法工作总体有规划年度有安排，使全局普法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二是深入推进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8月9日，我市率先全省各地级市召开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市政府常务会议，由白涛市长主持会议，魏钰局长在会上分析解读《条例》的修订背景和重大意义，修订总体情况和修订重要内容。三是积极组织干部职工通过参加法治讲座的形式增强法治意识。今年以来，我局先后组织了《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等法律法规讲座，观看酒驾案件警示录像，并邀请我局法律顾问

对《民法典》中涉及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的法律进行讲解。此外我局还鼓励全体职工积极参加学法考试，强化法治思维和能力。我局在职在编人员积极参加市司法局组织的在线学法考试，通过率达 100%。

### （三）利用关键节点，做好普法宣传

一是围绕重点时期、重要工作抓普法。紧紧抓住节日前后、恶劣天气时节、事故高发多发季节等重点时期、关键节点，牢牢握住生产安全事故防范、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森林防灭火、自然灾害防治等工作重点，采取图文、视频、音频、H5 等方式，通过局微信公众号、各媒体、电台、应急广播等平台，主动先行开展预警预报、隐患揭露、警示教育、政策宣讲、安全科普等宣传活动。今年以来，开展节日安全宣传 142 次，特殊天气预警宣传 68 次，活动配套宣传 61 次，重点亮点工作宣传 132 次，被各级媒体报道 5569 次，其中，国家级媒体报道 137 次，省级媒体报道 217 次。

二是围绕覆盖广度、末端传播抓普法。在全市 2 万多个户外电子屏、公交地铁出租车宣传屏、楼宇广告屏、小区宣传栏等人员密集场所终端上每天滚动播放安全宣传视频和口号标语。在广佛地铁全线 25 个车站、2087 块显示屏上播放应急安全宣传视频，每天覆盖人群超 50 万人次。在全市五区 430 个村居的 6643 个“应急广播”点位播放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宣传音频 1920000 次，打通宣传信息发布“最后一公里”，总时长达 430426 多小时。委托流动

电影放映队送宣传到基层、送安全到社区累计超 250 多场次。在全市 220 万电视顶盒终端上投放安全生产主题图、播放安全生产宣传标语，每天观看量达 150 万次。在佛山电台 FM946 黄金时段每天播放宣传音频。

三是围绕入脑入心、寓教于乐抓普法。“学习强安”答题竞赛活动实名参与人数达 79305 人，有 2229 支团队参与团队线上竞赛，答题总数达 303257 次，知识竞赛吸引近 500 名观众到现场观看比赛。安全服务“齐行动”活动出动专家 223 人，服务企业 5826 家，培训企业人员 137446 人。“安全为民”活动出动森防队员 1575 人次，普及安全知识和防灾避险技能，发放宣传海报 10000 多张，各类宣传手册 18000 多份，惠及群众 15 万余人次。

#### （四）化解重大风险，把好“防”的关口

一是压紧“防”的责任。出台《佛山市部分新业态新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按照“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原则，进一步细化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确保监管履职有据可依，进一步完善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落细各项防范措施。二是盯住“防”的重点。深化隐患排查治理，高标准开展佛山市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制定《市直机关下沉镇（街道）督导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指导督促全市 32 个镇（街道）开展行动，截至目前全市共排查重大隐患 2550 条，完成整改 2448 条；印发《佛山市 2023 年安全生产风险排查管控工作方案》，启动新一轮全市安全风险排查管控工作；全力推

进烟花爆竹安全风险集中治理，牵头开展重大危险源的油气储存基地、高危细分领域、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企业老旧装置等专项整治。三是抓实“防”的措施。严格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三防工作责任制，成功防御“泰利”“苏拉”、“海葵”等强台风和“9·8”特大暴雨，分步组织危险区域10.57万人次撤离避险，出动人员17643人次开展全覆盖排查，巡查在建工地、地质灾害点等风险8178处；迅速前置抢险队伍408支共13824人，确保随时投入抢险；有序实施临灾关停措施，实现“不伤人、少损失”目标。

#### （五）科学民主决策，规范执法行为

一是2023年我局共修订和出台行政规范性文件5份，制定出台《佛山市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适用规则》，包含常用的163项细化行政处罚标准，统一规范全市安全生产执法裁量基准。二是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让法律顾问真正参与到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为重大行政决策的出台提供法律保障。三是在监督行政行为方面，我局在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监督信息，向社会公布投诉电话、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加强行政监督，严格落实行政责任，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依法处理群众举报和投诉事项。今年以来，未接到群众投诉我局存在违法行政行为。四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我局紧密围绕市委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充分认识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转变理念，提高认识，依法及时

公开各类政务信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有序推进。

## 二、存在问题

随着法治政府建设的不断推进和深入，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效，执法行为不断规范，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亟待解决。

一是局法制机构力量薄弱。法治建设涵盖的内容十分广泛，但目前法制机构的人员配置与其承担的行政执法监督、合同审核、案件审理、规范性文件和重大决策管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法制宣传教育、公平竞争审查等职能不相适应。

二是安全监管力量不足。安全监管力量与监管任务相比仍然明显不足，受财政预算、编制等限制，在贯彻落实《广东省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技术检查员和社会监督员工作实施细则》等方面还不够到位，执法力量亟待补充强化。

三是应急管理统筹力度仍有待加强。市应急委常设 10 个专项指挥机构，由不同牵头部门各自统筹本行业领域应急管理工作，全市应急管理工作仍是“九龙治水”、各自为战，未能形成统一应急管理体系。突发事件应对效率仍然不高，消防救援队伍作为地方主要救援力量，与属地应急管理部门无隶属关系，在应对突发事件的紧急时刻，地方政府缺乏权威机构进行强有力的统筹协调。

##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我局工作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人民

至上、生命至上，强化“系统思维、底线思维”，以佛山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一）着力构建现代化的风险防范体系。一是深化智慧安全“佛山模式”，完善覆盖城市生命线、公共安全、生产安全和自然灾害等领域的城市安全风险监测感知网络。二是深化社会共治“佛山模式”，优化“多元主体、合作共治”的社会化治理模式，发挥安责险在风险趋势预测、重点隐患排查整治等安全监管关键环节的作用。三是深化系统治理“佛山模式”，推进村级工业园安全与应急规范化建设，开展“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监测预警服务，以点带面提升铝加工、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本质安全水平，努力实现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积极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工作。整合资源、发挥优势，科学分析研判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机构运行情况，推动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技术检查员和社会监督员招录工作，充实基层应急管理执法力量。

（三）加强行政执法业务知识培训。结合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重点工作内容，开展行政执法业务知识专题培训，重点围绕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分析、执法程序、执法文书的制作、使用及案卷管理等，通过采取大讲堂、大竞赛、模拟办案、以案释法、典型案例研讨等多种形式开展专题培训，推动应急管理执法工作创特色、出亮点、见成效。

（四）持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结合我市安全生产工作实际，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介资源，牵头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富有成效开展多形式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举办 2024 年“5·12 全国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及系列宣传教育活动。深入重点领域企业开展安全知识专题培训及安全宣传“五进”和警示教育活动，不断提升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五）深入推进落实“两法衔接”工作。有效运用“两法衔接”工作机制，强化与公安、检察院、法院的工作对接，强化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11 月 27 日

（联系人：叶梓荣，联系电话：83992332）

---

抄送：省应急管理厅、市委依法治市办。

---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28 日印

---

校对责任人：政策法规和培训科胡雅琳、叶梓荣